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09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八菱	股票代码	0025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八菱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永春	甘燕霞	
办公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21号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21号	
传真	0771-3211338	0771-3211338	
电话	0771-3216598	0771-3216598	
电子信箱	nnblk@baling.com.cn	nnblk@bali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系集研发、生产、贸易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核心主营业务为汽车热管理系统换热器与汽车外饰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长期深耕汽车零部件配套领域,致力于为整车制造企业提供专业化的热交换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以及汽车外饰件全流程工艺设计与制造服务。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传统燃油汽车及新能源汽车,包括纯电动、混合动力等车型,客户主要覆盖汽车整车配套(OEM)核心市场。

公司核心产品主要分为两大类别:

汽车热管理系统换热器产品:主要包括高温散热器、低温散热器、中冷器、油冷器、冷凝器、空调总成HVAC、电池冷却器、电池液冷板、电机电控散热器、电机IGBT水散热器、DHT油冷器、热管理模块等系列产品,可全面满足汽车发动机、电机电控、动力电池及空调系统等核心部件的热管理需求。

汽车外饰件产品:主要包含保险杠、尾门装饰板等,主要用于整车外观装饰及结构防护。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始终聚焦核心主业,持续深耕整车配套市场,并不断加大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的技术研发投入与市场拓展力度,推动主营业务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309,536,624.71	1,131,901,170.87	15.69%	1,118,511,66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6,869,081.12	881,459,219.12	6.29%	813,479,942.0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711,626,102.05	658,860,845.32	8.01%	542,681,96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910,879.01	69,981,622.17	67.06%	105,497,7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554,924.17	60,009,506.95	87.56%	32,653,18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21,303.71	71,025,154.90	-51.25%	22,651,62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6	57.69%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6	57.69%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8%	8.30%	4.18%	13.2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217,688.27	139,089,658.89	168,147,364.14	260,171,39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32,913.26	9,842,727.46	36,649,221.59	23,486,01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92,689.01	9,017,859.54	26,261,114.43	31,083,26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1,447.84	6,014,219.92	-10,768,774.96	33,664,410.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竞忠	境内自然人	23.45%	66,433,049	0	质押	43,000,000	
顾瑜	境内自然人	8.71%	24,688,427	18,516,320	质押	23,477,00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5.00%	14,166,400	0	不适用	0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4.05%	11,474,571	0	不适用	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58%	10,143,000	0	不适用	0	
琚辉	境内自然人	0.87%	2,461,839	0	不适用	0	
朱建新	境内自然人	0.85%	2,406,500	0	不适用	0	
王晓芳	境内自然人	0.62%	1,752,800	0	不适用	0	
陈国显	境内自然人	0.54%	1,528,402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54%	1,519,92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杨竞忠与顾瑜系夫妻关系,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但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亦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形外,公司未知通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悉其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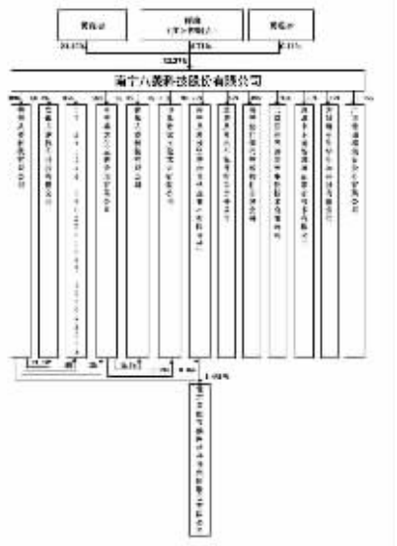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9年10月至2020年1月期间,公司原二级控股子公司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天")时任负责人王安祥,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议决策程序、未经公司授权的情况下,擅自以海南弘天名义,将3张合计金额4.66亿元的定期存单违规对外提供质押担保,最终导致该等存单项下资金被全额划转。因上述违规担保事项,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2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针对上述三笔违规担保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海南弘天已依法启动诉讼维权程序,积极追偿相关损失,各案件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海南弘天诉广发银行重庆分行1.70亿元质押合同纠纷案:该案已完成终审判决,且执行程序已终结,于2025年12月24日正式结案。截至本案结案当日,海南弘天累计收回该案执行款项共计1.03亿元。

2、海南弘天诉广州银行珠江支行1.46亿元存单质押合同纠纷案:最高人民法院已作出终审判决,维持二审生效裁判结果,认定案涉质押合同无效,并判令广州银行珠江支行向海南弘天返还7,300.00万元及相应资金占用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尚未收回,相关款项的回款时间、回款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

3、海南弘天诉广州银行珠江支行1.50亿元存单质押合同纠纷案:该案目前仍处于审理阶段,尚无生效判决,该案最终判决结果、后续执行进度及款项回款可能性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案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海南弘天上述违规担保相关事项尚未完全解决,公司股票暂未满足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判断、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北京弘天股权转让事项进展

鉴于海南弘天诉广发银行重庆分行1.70亿元质押合同纠纷案已执行完毕,海南弘天已收回该笔案件执行款项1.03亿元。根据公司前期与相关方签署的协议约定,该笔执行回款在扣除追偿成本、相关费用及协议约定应支付的其他款项后,剩余资金应用于受让公司所持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弘天")的剩余36%股权。

2025年12月29日,公司与广西德天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天厚公司")、北京弘天、海南弘天及广西万厚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厚公司")共同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约定由德天厚公司受让公司所持北京弘天的剩余36%股权。但受海南弘天前述1.46亿元、1.50亿元两起诉讼案件相关不确定性因素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最终交易对价暂无法确定。根据《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约定,德天厚公司将从上述1.70亿元案件执行回款中,向公司支付6,500万元诚意金属暂收性质,暂不计入公司2025年度当期损益。待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完毕,且股权处置相关确认条件全部满足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规定,依法进行后续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八菱新能源汽车配件智能生产基地项目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为满足下游客户就近配套需求,进一步深耕汽车零部件主营业务、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已与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管委会正式签署《新能源汽车配件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同》。本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八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八菱")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在安徽省芜湖市江北新区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旨在构建安徽区域汽车主机厂就近配套供应体系,全面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降低供应链成本,增强公司在区域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已依法完成土地使用权受让及不动产权证书办理,项目厂房主体工程已顺利封顶,厂区道路、给排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建设正稳步推进。后续,安徽八菱将有序推进厂房竣工验收、生产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各项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计划推进实施,全力保障项目按期投产。

(四)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进展

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93,778,422.19元、任意盈余公积46,661,486.14元、资本公积520,784,250.21元,三项合计金额661,224,158.54元,专项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未弥补亏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于2025年7月31日实施完毕。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08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星期五)上午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17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前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瑜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该报告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年年度报告》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为切实回报广大股东,在满足利润分配相关条件、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经营与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提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14,166,557.85元;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实际实施前,若公司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本次现金分红的总额作相应调整。

本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提升广大投资者投资获得感,公司拟合理增加利润分配频次,优化分红安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为简化中期分红决策流程、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相关条件的前提下,结合公司2026年中期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实际情况,自主决策是否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并负责制定具体分红方案,明确利润分配形式、分配金额、实施时间等相关事项。

若公司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公司当期实现盈利,且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②公司现金流状况稳健,可充分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长远发展规划产生不利影响。同时,2026年中期分红总额不得超过当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6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顾瑜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40.4
杨经宇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166.73
魏远海	总工程师	现任	94.26
黄臻	副总经理	现任	66.45
林永春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时任董事	现任	56.76
刘汉桥	副董事长	现任	52.8
赖品荣	职工董事、时任监事	现任	43.71
卢光伟	独立董事	现任	10.8
李永兰	独立董事	现任	10.8
潘明章	独立董事	现任	10.8
合计	--	--	653.51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1)职务津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津贴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予以核定,具体标准如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0.8万元/年(税前),高级管理人员津贴为人民币7.2万元/年(税前)。同时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较高标准计发一项津贴,不重复享受。上述津贴按月发放。

(2)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

①未在公司专职履职的董事(独立董事),仅领取董事职务津贴,不另行发放薪酬,不参与公司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②在公司专职履职的董事(指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管理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享有职务津贴外,另按其实际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该部分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同时兼任两个及以上岗位的,按薪酬标准最高的岗位计发薪酬,原则上不另行计发兼任岗位薪酬。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

本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薪酬考核办法》。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顾瑜、杨经宇回避本项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津贴管理制度》并更名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工作,公司拟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津贴管理制度》予以修订,并将制度名称变更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修订后的制度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收益再投资金额)不得超过该最高额度。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14: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相关事宜,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1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客观、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相关规定,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5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开展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概况

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73.67万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5.71万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50.12万元,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2,139.76万元,明细如下(损失以正数填列):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计提减值损失金额
一、资产减值损失	373.67
其中:存货跌价	373.67
二、信用减值损失	-14.41
其中:应收账款	-50.12
其他应收款	35.71
三、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139.76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9.76

(一)资产减值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公司对2025年度存货进行全面清查与价值分析,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遵循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对单个存货项目逐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多、单价低的存货按类别计提,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经测算,公司202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373.67万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开展减值测试。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与对应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异于组合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公司2025年度转回应收款项坏账准备14.41万元。

(三)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15年12月,公司控制的南宁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八菱投资")出资23,360.00万元,以32元/股价格认购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盖娅互娱")定向增发股份73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4.4818%。

盖娅互娱主营网络游戏研发、发行与运营,近年来受行业竞争及自身经营能力影响,营业收入、经营利润大幅下滑,连续多年亏损。2025年,盖娅互娱经营状况持续恶化,营业收入持续萎缩、净利润继续亏损,且涉及多项诉讼,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结合盖娅互娱实际经营情况,基于审慎性原则,八菱投资对该股权投资剩余账面价值1,770.00万元全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公司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2025年度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合计为369.76万元。

二、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计提存货跌价损失373.67万元计入当期损益,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73.67万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373.67万元。

2.盖娅互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全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减少公司2025年度其他综合收益1770万元,减少2025年末所有者权益1770万元,不影响本年度损益。

3.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369.76万元计入当期损益,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69.76万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369.76万元。

三、审批程序

1.2026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遵循谨慎性原则,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1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正式实施。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基于公司2025年度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分配。

2.利润及股本基础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910,879.01元,母公司单体报表净利润为133,542,181.26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提取法定公积金13,354,218.13元,扣除2025年前三季度已实施的现金分红56,666,231.40元后,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3,521,731.73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73,836,361.59元。根据利润分配"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与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3,521,731.73元。

截至2026年3月27日,公司总股本为283,331,157股。

3.具体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为切实回报广大股东,在满足利润分配相关条件、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经营与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提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14,166,557.85元;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使用。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原则

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实际实施前,若公司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本次现金分红的总额作相应调整。

(三)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情况

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25年11月10日实施完毕。该次分红以总股本283,331,157股为基数,向2025年11月7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6,666,231.40元。

本次预案拟派发的现金分红总额14,166,557.85元,与前述已实施的分红金额合计后,为公司2025年度累计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70,832,789.25元,该金额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0.59%。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0,832,789.25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910,879.01	69,981,622.17	105,497,733.9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73,836,361.5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3,521,731.7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0,832,789.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7,463,411.70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0,832,789.2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1)本表中"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指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

(2)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包含公司已实施完毕的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56,666,231.40元,以及本次预案拟派发的现金分红14,166,557.85元。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原因如下:

(1)2023年度、2024年度,公司虽净利润为正值,但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年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未满足《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

(2)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实现正值,且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公司使用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资本公积合计661,224,158.54元,将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弥补至0,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年末未分配利润均实现转正。2025年度公司两次现金分红累计总额70,832,789.25元,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59%,累计分红比例显著高于相关监管要求,因此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充分综合考量了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状况、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日常经营现金流水平等多重核心因素,在保障全体股东合理投资回报的同时,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长远战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行使本次理财产品投资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包括根据公司资金状况、金融市场行情确定具体投资产品、投资金额、投资期限及签署相关协议等事宜。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推进本次投资的具体实施工作,公司财务部门承担日常操作与管理职责。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市场波动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市场利率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波动及政策调整风险,可能对理财产品收益产生影响。

2.收益不确定性风险:理财产品均不提供本金或收益保证,本次投资可能面临收益不及预期,甚至极端情况下出现本金损失的风险。

3.资金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的赎回、变现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产品价格波动、交易规则及相关协议约定等因素约束,相较于货币资金,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操作管理风险:若相关操作人员未严格按照规定流程开展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掌握投资产品的相关信息,可能引发操作风险,影响投资资金安全。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投资活动的决策权限、实施流程、管理要求、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等事项作出明确规定,为本次投资提供制度保障。

2.公司将在董事会授权的投资额度内审慎开展投资业务,严格筛选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优先选择信誉良好、资产规模较大、风控能力较强、能有效保障资金安全的正规金融机构。

3.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投资台账,实时跟踪、分析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及安全状态,若发现或预判可能出现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严控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门履行内部监督职责,定期对本次理财产品投资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并将核查结果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本次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监督与检查,若发现存在违规操作情形,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并决定停止相关投资活动。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基于公司资金管理的合理规划,本次投资在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充足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对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合理的理财规划,能够有效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1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